

## 「中醫師臨床訓練制度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一)上午 09 時 30 分

地點：本部 206 會議室

出席人員：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柯秘書長富揚
	陳秘書佩汶
	蔡醫師令儀
台灣中醫醫學教育學會	蘇理事長奕彰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李主任素華
慈濟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	林主任宜信
長庚大學中醫學系	楊主任賢鴻
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	王助理教授玫玲
中國醫藥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	呂副主任孔文
義守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	蔡助理教授汎修
長庚大學中醫學系系學會	堯同學俞元
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系學會	蔡會長樵旭
	林同學于喬
中國醫藥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系學會	廖會長苡婷
	黃同學雋傑
義守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系學會	陳同學柏潤
慈濟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系學會	顧會長渙瑩

列席人員：

中醫藥司

褚文杰、蔡素玲

賴芳林、洪小幸

邱文鑑、陳欣怡

紀錄：陳慧馨

主席：黃司長怡超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中醫藥司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三案合併討論）

案由一：若廢止中醫負責醫師訓練計畫，對中醫界之影響？

訓練計畫若無共訓及代訓，對訓練容額之影響？對

中醫負責醫師訓練計畫之建議意見，提請討論。

案由二：本部自 104 年起委託中醫師公會全聯會辦理媒合作

業，但仍有新進中醫師反映仍覓無訓練場所，如何

提高納訓率？提請討論。

案由三：若廢止中醫負責醫師訓練場所規範公告，回歸舊制，

即中醫醫院、中醫診所或附設中醫部門之綜合醫院

皆得訓練負責醫師，其訓練品質如何確保？對中醫

界之影響？提請討論。

結論：一、與會者均認為本計畫有益中醫界整體發展，有  
持續執行之必要，惟須提供足夠訓練容額並持  
續檢討送代訓制度。

二、為擴增訓練容額，本部應持續鼓勵部立醫院及  
公立醫院加入訓練計畫，並增收受訓醫師。

- 三、另為檢討送代訓制度，本部應責成台灣中醫醫學教育學會及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共同研擬改善機制。
- 四、與會代表主張，部分中醫學系體系醫院提供訓練容額與畢業人數懸殊，未達大學評鑑要求輔導學校畢業生就業，進而提出中醫學系應進行減招乙事，由於事涉教育部權責及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實務執行範疇，建議下次應邀請渠等與會討論。
- 五、另全國中醫校系所屬財團法人機構應發揮公益法人社會責任，盡其所能提供訓練容額，供該校畢業生得以於教學醫院受訓。請四校五系代表於下次會議就其體系醫院或合作院所可提供在學時中醫實習訓練與畢業後負責醫師訓練容額之規劃及實際收訓名額進行報告，供相關主管單位參考。

#### **肆、臨時提案：**

**案由：**與會人員針對某出席者自稱是本案權益受損者代表，會中未徵得其他與會人員同意，於臉書網頁進行線上直播一事，表達嚴正抗議，請本部妥處。

**結論：**由於該出席者未取得同意逕行線上直播之行為，已侵犯其他與會者人格權，本部現場即要求該出席者停止直播並刪除檔案，未來倘有傳播或利用相關影音檔案，致侵害其他與會者權益，將依法處理。

#### **伍、散會：下午 13 時 00 分**